

2026年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单位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法律、法规，拟订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的政策、规范性文件、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的行业管理。研究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二) 参与拟定全县城市建设和市政公用设施的政策、措施和规划等。负责对城区市政设施建设实行统一安排。负责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负责城区市政工程质量和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县市政施工企业管理。负责城市规划区内供水、排水、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及管理工作。提出污水处理费征收标准并组织征收。负责海绵城市、综合管廊等专项规划并监督实施。

(三) 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全国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定额。组织实施工程建设的地方标准定额。组织拟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建设标准和工程造价管理制度。监督指导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四) 负责规范建筑市场和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指导全县建筑活动，负责建筑市场准入和清出。负责建筑业农民工工资支付制度落实工作。负责装饰装修业的行业管理。指导监督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和工程监理。负责工程质量及安全工作。组织或参与重大施工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建筑业、勘察设计、装饰装修、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的有关工作。负责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行业指导与管理；拟订勘察设计、施工建设监理和相关社会中介组织管理规定并监督指导。组织协调建设企业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五) 负责指导全县村镇建设。参与拟订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

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农村住房安全和危房改造、村镇建设试点工作，指导小城镇建设和人居环境的改善，指导全国重点镇和省、市级中心镇的建设。

（六）负责全县建设工程抗震管理工作。综合管理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基础设施工程勘察设计规范和抗震技术规范。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消防设计审查、施工图审查和标准设计的监督管理工作。管理工程建设勘察和标准设计工作。

（七）负责推进建筑节能、墙体材料革新、建设领域可再生能源推广。贯彻执行建筑节能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拟订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的科技发展规划和经济政策。组织相关科技项目研究开发、科技合作项目的实施及引进项目的创新工作。指导科技成果的转化推广。

（八）管理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与交流。指导全县城市建设利用外资工作。指导企业开拓国外建设和开发市场。

（九）负责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人才队伍建设，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本行业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工作。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执业人员资格管理工作。

（十）负责全县城市规划区内的供水、排水、防汛和污水处理管理工作。负责污水特许经营的实施和管理。负责排水水质、数量的监测管理工作。负责雨污分流改造工作。提出污水处理服务价格调整意见。提出污水处理费征收标准并组织征收。负责城乡排水和污水处理的管理工作。

（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鄄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局本级、办公室、人事股等股室。

## 第二部分

### 2026年单位预算表

##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鄞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8,619.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819.09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80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44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37.48
		九、节能环保支出	4,851.20
		十、城乡社区支出	2,847.68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810.2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619.09	本年支出合计	8,619.09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8,619.09	支出总计	8,619.09

##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郾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合 计	8,619.09	8,619.09	6,819.09	1,8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44	72.44	72.4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44	72.44	72.4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72.44	72.44	72.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48	37.48	37.4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48	37.48	37.48									
		01	行政单位医疗	37.18	37.18	37.18									
		02	事业单位医疗	0.30	0.30	0.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851.20	4,851.20	4,851.20									
	03		污染防治	4,851.20	4,851.20	4,851.20									
		02	水体	4,851.20	4,851.20	4,851.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47.68	2,847.68	1,047.68	1,800.0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19.68	919.68	919.68									
		01	行政运行	919.68	919.68	919.68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8.00	128.00	128.00									
		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28.00	128.00	128.00									

##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鄞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0.00	500.00		500.00								
		01	城市公共设施	500.00	500.00		500.00								
	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300.00	1,300.00		1,300.00								
		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300.00	1,300.00		1,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0.29	810.29	810.29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45.00	745.00	745.00									
		05	农村危房改造	745.00	745.00	745.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65.29	65.29	65.29									
		01	住房公积金	65.29	65.29	65.29									

##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郾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8,619.09	785.89	7,833.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44	72.4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44	72.4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44	72.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48	37.4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48	37.48		
		01	行政单位医疗	37.18	37.18		
		02	事业单位医疗	0.30	0.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851.20		4,851.20	
	03		污染防治	4,851.20		4,851.20	
		02	水体	4,851.20		4,851.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47.68	610.68	2,237.0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19.68	610.68	309.00	
		01	行政运行	919.68	610.68	309.00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8.00		128.00	
		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28.00		128.00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0.00		500.00	
		01	城市公共设施	500.00		500.00	
	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300.00		1,300.00	
		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300.00		1,300.00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819.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80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44	72.44		
		八、卫生健康支出	37.48	37.48		
		九、节能环保支出	4,851.20	4,851.20		
		十、城乡社区支出	2,847.68	1,047.68	1,80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鄞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810.29	810.2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8,619.09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8,619.09	6,819.09	1,800.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8,619.09	支 出 总 计	8,619.09	6,819.09	1,800.00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6,819.09	785.89	751.15	34.74	6,033.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44	72.44	72.4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44	72.44	72.4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44	72.44	72.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48	37.48	37.4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48	37.48	37.48		
		01	行政单位医疗	37.18	37.18	37.18		
		02	事业单位医疗	0.30	0.30	0.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851.20				4,851.20
	03		污染防治	4,851.20				4,851.20
		02	水体	4,851.20				4,851.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47.68	610.68	575.94	34.74	437.0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19.68	610.68	575.94	34.74	309.00
		01	行政运行	919.68	610.68	575.94	34.74	309.00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8.00				128.00
		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28.00				12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0.29	65.29	65.29		745.00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45.00				745.00
		05	农村危房改造	745.00				745.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65.29	65.29	65.29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鄞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785.89	751.15	34.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747.11	747.11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77.38	277.38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7.88	137.88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4.85	54.85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7.71	97.7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2.44	72.4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7.18	37.1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38	4.3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65.29	65.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4.74		34.74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3.00		23.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1.74		11.74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4	4.04	
303	04	抚恤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4.04	4.04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郾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8.00		8.00		8.00		4.00		4.00		4.0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鄞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800.00				1,8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00.00				1,800.00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0.00				500.00
		01	城市公共设施	500.00				500.00
	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300.00				1,300.00
		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300.00				1,300.00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6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鄞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85.89	785.89	785.8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747.11	747.11	747.11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77.38	277.38	277.38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7.88	137.88	137.88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4.85	54.85	54.85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7.71	97.71	97.7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2.44	72.44	72.4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7.18	37.18	37.1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38	4.38	4.3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65.29	65.29	65.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4.74	34.74	34.74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3.00	23.00	23.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1.74	11.74	11.74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4	4.04	4.04						
303	04	抚恤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4.04	4.04	4.04						

##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7,833.20	7,833.20	6,033.20	1,800.00					
鄆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2026年污水处理费2279万元	特定目标类	2,279.00	2,279.00	2,279.00						
住建局公用经费	特定目标类	37.00	37.00	37.00						
自来水公司2026年公共供水价格补贴	特定目标类	200.00	200.00	200.00						
鄆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2026年污水处理费645万元	特定目标类	645.00	645.00	645.00						
水资源税征收成本补贴	特定目标类	128.00	128.00	128.00						
鄆城县第三污水处理厂（鄆城泓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2026年污水处理费	特定目标类	1,927.20	1,927.20	1,927.20						
鄆城县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数据更新服务项目数据更新费	特定目标类	72.00	72.00	72.00						
鄆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第十一期运输项目	特定目标类	60.00	60.00		60.00					
部分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特定目标类	500.00	500.00		500.00					
鄆城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2026年污水处理费1240万元	特定目标类	1,240.00	1,240.00		1,240.00					
鄆财综指（2025）7号农村低收入人群住房保障项目资金	特定目标类	745.00	745.00	745.00						

###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郾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注：2026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 第三部分

### 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6年。

（二）支出预算：2026年。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6年收支预算8,619.09万元，比上年减少1,048.49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减少1,048.4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202.6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减少1,251.14万元。

2. 支出预算减少1,048.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51.65万元，项目支出减少1,100.14万元。

3. 收支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进一步优化相关项目支出，减少不必要项目支出。

##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6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4万元，比上年减少4万元，下降50%。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落实上级部署相关政策。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万元，比上年减少4万元，下降50%，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落实上级部署相关政策。

3. 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

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6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万元，

####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

委托业务费指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各项资金。2026年本单位委托业务费财政拨款预算为7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59万元，下降8%。主要原因：根据相关政策进一步压减支出。

#### **五、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6辆、执法执勤用车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件、套）。

2026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七、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一）总体工作情况**

鄄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鄄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6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15个，预算资金68548.7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68548.71万元。拟对供水价格成本补贴1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2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00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供水价格成本补贴等项目支出2026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鄆城县城区排水设施配套物联智能系统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5_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投资14000万元,完成城区排水设施普查300公里,排水设施智慧化系统编制9套,智能传感器安装1000套,指挥中心建设1处,有效提高城区城市防汛应急抢险能力,人民群众满意度大于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城区排水设施信息普查投资	≤1500万元
			排水设施智慧化系统编制投资	≤2000万元
			智慧中心建设及配套设施安装投资	≤4000万元
			智能传感器设备安装投资	≤6500万元
			投资合计	≤1400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区排水设施信息普查长度	≥300公里
			排水设施智慧化系统编制数量	≥9套
			智能传感器安装数量	≥1000套
			指挥中心建设数量	=1处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施工建设质量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程施工建设完工及时率	≥9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区城市防汛应急抢险能力	明显提升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鄆城县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5_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投资14600万元,道路恢复长度1.9公里,新建排水管道长度13公里,保证工程质量合格,按照规定时间完工,有效提高城市建设水平,提高项目周边污水收集率,满足人民出行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道路恢复工程投资	≤6000万元
			雨污水工程投资	≤8000万元
			其他工程投资	≤600万元
			项目预算控制数	≤1460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恢复长度	≥1.9公里
			新建排水管道长度	≥13公里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9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建设市政设施比例	≥30%
			提高项目周边污水收集率	≥4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鄆城县城市排水防涝工程体系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5_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0.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投资16929.51万元, 完成新建排水管道10公里, 更新改造排水管道10公里, 河道改造长度0.6公里, 管网清淤排查长度100公里, 河道清淤疏通长度5.6公里, 完成防汛车辆采购3辆, 解决建成区管道老化漏损, 提高城区城市防汛应急抢险能力, 人民群众满意度大于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排水管道新建投资金额	≤4800万元
			排水管道改造投资金额	≤7629.51万元
			河道改造投资金额	≤1000万元
			管道清淤排查投资金额	≤2000万元
			河道清淤治理投资金额	≤1000万元
			防汛物资采购投资	≤500万元
			投资合计	≤16929.51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排水管道长度	≥10公里
			更新改造排水管道长度	≥10公里
			河道改造长度	≥0.6公里
			管道清淤排查长度	≥100公里
			河道清淤疏通治理长度	≥5.6公里
			完成防汛应急物资采购数量	≥20套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施工建设质量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程施工建设完工及时率	≥9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建成区管道老化漏损比例	=100%
			提高城区城市防汛应急抢险能力	明显提升

##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	-------	---------------	---------	------

###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鄂财宗指【2024】7号 鄂城县农村低收入人群住房保障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5_鄂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鄂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0.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p>资金总额1186万元, 用于低收入人群危房改造重建房屋D级、改造修缮加固C级、改造抗震加固, 通过危房改造有效解决了农村困难户住房保障问题, 有力推动了住房保障工作, 改善了低收入群体居住环境, 确保了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提高了农村危房改造覆盖率, 完善了危房改造、抗震加固运行维护机制, 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修缮加固C级使用费用	≤12万元
			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重建房屋D级使用费用	≤400万元
			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抗震加固使用费用	≤774万元
			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资金总额	≤1186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修缮加固C级户数	≥10户
			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重建房屋D级户数	≥125户
			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抗震加固户数	≥430户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质量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解决了农村困难户住房保障问题, 有力推动了住房保障工作, 改善了低收入群体居住环境, 确保了住房安全	促进
			充分保障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使用率	≥9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抗震加固运行维护机制健全性	健全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鄆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2026年污水处理费2279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5_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279.00
		其中: 财政拨款		2279.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鄆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为鄆城县城区所有生活污水, 设计日处理能力为6万吨/日, 全年最大污水处理量约2190万吨(保底水量为2080.5万吨), 单价为1.4元/吨, 2025年预计使用资金2279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污水处理电费支出成本	≤972万元
			污水处理药剂及污泥处置费支出成本	≤814万元
			污水处理人工费支出成本	≤493万元
			项目总投资	≤2279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能力	≥6万吨/日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出水合格率	= 100%
			污水排放达标率	=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及时率	=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污水处理覆盖率	= 100%
			提升城市居民生活质量	显著提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水生态环境	改善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100%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住建局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5_鄄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鄄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7.00	
		其中:财政拨款	37.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公用经费37万元,提高工作人员办公效率,保证单位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办公费	≤4.32万元
			邮电费	≤3万元
			水费	≤2万元
			印刷费	≤2万元
			维修费	≤2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万元
			差旅费	≤4万元
			劳务费	≤2万元
			会议费	≤2万元
			培训费	≤1万元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网络安全资金	≤2万元
			其他	≤2万元
			政府采购	≤2万元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等	≤0.72万元
			门卫工资	≤3.96万元
			项目总成本	≤37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出次数	≥50次

###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人员办公效率	=100%
			保证单位正常运行	有效保证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95%

###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自来水公司2026年公共供水价格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5_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预计投入预算资金200万元, 通过以每吨1元, 对自来水供应200万吨进行补贴的形式, 进行公共供水价格成本补贴调整, 以达到减轻城市居民用水负担的效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供水价格补贴成本支出标准	≤1元/吨
			供水价格补贴支出总成本	≤20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来水供应城市居民户数	≥32000户
			城市自来水供应财政补贴吨数	≥200万吨
			城市自来水供应吨数	≥700万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水质供应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城市自来水供应及时率	≥99%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供水覆盖率	≥99%
			保障城市居民日常生活正常进行	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鄆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2026年污水处理费645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5_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45.00	
		其中: 财政拨款	64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鄆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为鄆城县城区所有生活污水，日处理能力为5.7万吨/日，全年最大污水处理量约2080.5万吨（保底水量为2080.5万吨），单价为0.31元/吨，2026年预计使用资金645万元。以保障出水水质稳定达标，发挥更好的环境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污水处理电费支出成本	≤270万元
			污水处理药剂及污泥处置费支出成本	≤238万元
			污水处理人工费支出成本	≤137万元
			项目总投资	≤645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能力	≥5.7万吨/日
			全年运行天数	≥365天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出水合格率	=100%
			污水排放达标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污水处理覆盖率	=100%
			提升城市居民生活质量	显著提升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水资源税征收成本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5_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28.00	
		其中:财政拨款	128.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预计投入预算资金128万元,通过水资源补助向32000户供水,城市自来水供应不少于700万吨,达到保障居民生活用水需求,从而提升居民生活幸福指数、增强人民群众凝聚力的效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水资源补助支出标准	≤40元/户
			水资源税征收成本总补贴	≤128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自来水供应财政补贴户数	≥32000户
			城市自来水供应吨数	≥700万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水质供应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全年供水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幸福指数提升率	≥95%
			保障城市居民日常生活正常进行	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鄄城县第三污水处理厂（鄄城泓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2026年污水处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5_鄄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鄄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927.20
		其中：财政拨款		1927.2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预计投入预算资金1927.2万元，鄄城县第三污水处理厂设计日处理4万吨水，处理南部城区生活污水不少于1168万吨，出水水质达到地表水Ⅳ类标准，改善生态环境，提升城市质量，促进经济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污水处理电费支出成本	≤542万元
			污水处理药剂及污泥处置费支出成本	≤716万元
			污水处理人工费支出成本	≤669.2万元
			项目总投资	≤1927.2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总量	≥1168万吨
			污水日处理量	≥3.2万吨/天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出水水质合格率	=100%
			污水排放达标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污水处理厂全年正常运行率	=100%
			保障居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净化	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9%

###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鄆城县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数据更新服务项目数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5_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72.00	
		其中:财政拨款	72.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投资72万元,用于鄆城县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数据更新服务项目,按照国家和山东省要求完成调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基础数据更新、数据汇交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鄆城县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调查数据更新成本	≤69万元
			鄆城县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市政设施调查数据更新成本	≤3万元
			鄆城县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数据更新总成本	≤72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新全县房屋建筑调查数据栋数	≥9万栋
			更新全县市政设施调查数据长度	≥5公里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数据质量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数据更新完成及时率	≥9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我县房屋市政设施安全稳定率	≥75%
			健全完善我县市政房屋统计信息	健全完善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鄆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第十一期运输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5_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0.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投资60万元,完成鄆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第十一期运输4000吨,污泥处置达到合格标准,运费价格为150元/吨,以保障第一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提升居民生活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生活污水运输单价	≤150元/吨
			生活污水运输费用	≤40万元
			生活污水处置费用	≤20万元
			鄆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第十一期运输项目预算控制数	≤6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污水运输量	≥4000吨
			污泥外运次数	≥60次
			每日污泥外运吨数	≥20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生活污水运输运输质量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生活污水运输及时率	≥9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完好使用率	=100%
			提升城市居民生活质量	显著提升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部分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5_鄄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鄄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预计投入预算资金500万元,通过新建道路约6500平方米,新建人行道1000平方米,铺设人行道0.6公里,达到保证工程质量合格,按照规定时间完工,进而有效提高城市建设水平,满足人民出行需求的效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车行道工程投资	≤350万元
			人行道工程投资	≤125万元
			路沿石工程投资	≤25万元
			部分市政道路建设工程项目预算控制数	≤50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道路面积	≥6500平方米
			新建人行道	≥1000平方米
			完成路沿石铺设长度	≥0.6公里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工时间准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建设市政设施提升率	≥30%
			周边居民生活质量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鄆城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2026年污水处理费1240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5_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24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4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鄆城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为鄆城县化工园区内所有企业,设计日处理能力为4万吨/日,全年最大污水处理量约1460万吨,2026年预计使用资金124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2026年一期污水处理费支出	≤565.875万元
			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2026年二期污水处理费支出	≤565.875万元
			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2026年污泥处置费支出成本	≤108.25万元
			项目总投资	≤124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能力	≥4万吨/日
			全年最大污水处理量	≥1000万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出水合格率	=100%
			污水排放达标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污水处理覆盖率	=100%
			保障企业正常生产	保障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9%

###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鄂财综指（2025）7号农村低收入人群住房保障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5_鄂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鄂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745.00	
		其中: 财政拨款	74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资金总额745万元，用于低收入人群危房改造修缮加固C级、改造重建房屋D级、改造抗震加固，通过危房改造有效解决了农村困难户住房安全保障问题，有力推动了住房安全保障工作，改善了低收入群体居住环境，确保了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提高了农村危房改造覆盖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修缮加固C级使用费用	≤6万元
			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重建房屋D级使用费用	≤592万元
			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抗震加固使用费用	≤147万元
			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总费用	≤745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修缮加固C级户数	≥5户
			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重建房屋D级户数	≥185户
			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抗震加固户数	≥100户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质量合格率	=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及时率	=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保障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使用率	≥95%
			有效解决了农村困难户住房安全保障问题，有力推动了住房安全保障工作，改善了低收入群体居住环境，确保了住房安全。	促进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

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县（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